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2025年3月4日)

王沪宁

###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一、2024年主要工作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沉着应变、综合施策，顺利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中国式现代化取得新的重大成就，更加坚定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决心和信心。

2024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高度评价人民政协的历史贡献，深刻阐述人民政协的鲜明中国特色和显著政治优势，用“十个坚持”概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的主要内容，对不断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次制度化发展提出明确要求，对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民政协工作作出全面部署。讲话高屋建瓴、精辟深邃、内涵丰富，闪耀着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真理光芒，为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在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职尽责，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履职能力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年来，全国政协党组会议和主席会议、机关党组会议和秘书长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分党组成员会议和主任会议坚持和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221次。举办各类协商议政活动85场次；开展视察考察调研活动99项，覆盖31个省（区、市）、263个市（州、盟）、452个县（市、区、旗）；收到提案6019件，立案5091件，办复率99.9%，向1800多位委员寄发提案答复书；收到信息来稿54317篇，采用11323篇，编报信息刊物1728期，向中共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报送信息1016篇，各类议政建言成果收到领导同志批示819人次、地方和部门反馈报告53个；全国政协党组成员同党外委员谈心交流324人次，870名中共党员委员同1257名党外委员建立联系，组织党外委员专题视察20次，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提交提案654件、大会发言344篇；19557人次委员开展履职“服务为民”活动6501项、联系界别群众活动10516项，服务群众100多万人次；全年共有委员7748人次参加协商议政会议，1227人次参加各类视察考察调研，2005名委员参与提案，

1277名委员反映社情民意信息，71名委员在全体会议、常委会会议上作大会口头发言，269人次参加全国政协对外交往活动，33名委员获得年度优秀履职奖。

一年来，我们着重在4个方面下功夫，推动履职工作不断深化。

**一是坚持中国共产党对人民政协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共中央决策部署。**我们深刻认识人民政协制度和人民政协组织的鲜明政治属性，把中国共产党领导落实到政协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先后向中共中央报告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回头看”情况。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逐条督办落实。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印发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中央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的意见和方案88件，认真执行。

**二是隆重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我们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召开全国政协党组（扩大）会议、主席会议、主席会议成员务虚会、常委会会议等进行专题学习部署。举办委员专题学习研讨班、理论研讨班等系列学习研讨活动，主席会议成员22篇学习体会文章在《人民政协报》刊发。举办书画展，出版《人民政协与新中国成立》等主题图书。通过系列庆祝活动，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进一步深化了对人民政协光辉历程、政治优势、使命任务的理解，进一步领悟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大的思想精神实质和真理力量，进一步增强了做好人民政协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三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重大问题建言献策。**我们把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举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学习宣讲报告会等，深刻领会和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深刻领会和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主题、重大原则、重大举措、根本保证。落实全会关于健全协商民主机制的改革部署，修订全国政协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条例等基础性工作制度。完善主席会议成员牵头、跨专门委员会的专题研究制度，围绕新质生产力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等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的重大问题开展专题研究42项，努力提高研究问题的深入度、服务决策的有效性。

**四是积极发挥专门委员会基础性作用，激发政协委员履职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我们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协专门委员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召开10场座谈会，听取各专门委员会意见和建议，研究加强和改进专门委员会工作。召开全国政协专门委员会工作会议，制定关于进一步发挥专门委员会基础性作用的意见。制定修订充分发挥委员履职作用、高质量服务委员等7个制度文件，扩大调研

协商活动委员参与面，加强委员履职成果转化运用，优化委员日常联络、服务管理、履职统计和反馈沟通机制，拓展委员履职平台服务功能，努力把人民政协建设成为委员之家、民主之家、团结之家。

一年来，全国政协常委会全面履行各项职能，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我们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统揽政协工作的总纲，召开13次全国政协党组会议、17次全国政协主席会议，举办4次全国政协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4次主席会议集体学习、4次常委会学习讲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小组召开55场座谈会，1524人次委员参加。创立主席会议成员到全国政协委员所在单位学习调研制度，开展以现场学习为主的调研活动74次，全国政协委员711人次参加。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著述作为重点书目，开展委员读书线上线下研学活动66次。坚持政治培训定位，举办2期委员专题学习研讨班、9期各级政协干部专题培训班等，8657人次参加。组织重要协商会议、开展视察考察调研和民主监督活动时首先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相关重要论述，以科学理论指导政协履职。加强理论研究工作，完成85个理论研究重点课题，召开4次理论研讨会，完成中国民政协理论研究会换届。《人民日报》、《求是》杂志和全国政协所属新闻媒体刊登全国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各专门委员会负责同志、政协委员理论文章807篇。

**（二）紧扣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行政建言，提高协商议政质量。**我们组织实施中共中央批准的年度协商计划，举办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2场、专题协商会2场、双周协商座谈会13场、远程协商会4场、专家协商会13场、联动协商会2场、界别协商会9场、对口协商会11场、提案办理协商会18场，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11场。就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进文化自信自强、人口高质量发展、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金融高质量发展、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定不移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发挥港澳在我国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中的作用、深化高校育人模式改革、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人工智能多场景应用、高校毕业生就业、残疾人关爱服务、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等进行协商议政。聚焦稳经济、保民生、防风险，举办4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座谈会。制定深入推进全国政协民主监督工作方案，围绕持续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丽乡村等“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和相关领域14个重点问题开展民主监督。推荐21名委员担任国家监委特约监察员，30名委员担任最高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2名委员分别担任最高人民法院法官惩戒委员会特邀委员、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惩戒委员会委员，10名委员担任公安部党风廉政监督员。

**（三）加强和创新经常性工作，提高履职成效。**我们坚持提案不在多而在精的原则，统筹做好重点提案和非重点提案督办工作，完善平时提案审查工作机制，召开提案工作座谈会。遴选并督办77个重点提案选题，24名主席会议成员牵头督办31个重点提案选题，各专门委员会参与督办非重点提案700件。健全信息选题会商、行文报送等机制，注重通过政协信息传达协商议政、谈心交流、视察调研、大会发言、提案等履职成果，转化编报信息275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全国政协宣传报道工作协调机制，全国政协所属新闻媒体共刊发全国政协重要履职活动报道681篇、委员履职报道4204篇。编发大会发言772篇，以会议简报、新闻宣传等形式转化507篇。围绕改革开放伟大成就等开展史料征集，编辑出版《澳门回归祖国25周年亲历记》等文史资料图书。举办“委员科学讲堂”8场、“文史讲堂”3场，开展“科普万里行”活动27场，组织“政协委员企业进校园促就业”、“下基层惠民生”等服务为民活动。办理70个部门法律法规和重要文件征求意见事项153项，征求委员（专家）意见250人次，提出修改意见323条。

**（四）发挥统一战线组织功能，画好最大同心圆。**我们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制定全国政协办公厅关于服务保障参加政协的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更好发挥作用的实施意见，有关专门委员会同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开展联合视察调研23次、联办协商活动9场。制定做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方案，组织编写《历史文化中的中华民族共同体100讲》，开展“委员促三交”系列活动，支持少数民族界、宗教界委员发挥作用，增进“五个认同”。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沟通联系。落实走访港澳委员制度，组织深化港澳与内地交流合作考察，支持以“进校园”形式面向港澳青年举行75场国情报告会。举办第七届两岸基层治理论坛、第十八届河洛文化研讨会。接待海外侨团来访25批、522人次，赴国外走访看望慰问侨胞，与1000余次侨胞座谈交流，凝聚侨心侨力。

**（五）深化对外友好交往，服务党和国家对外工作大局。**我们立足政协实际，统筹开展公共外交、民间外交、智库外交，服务配合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等重大涉外活动。全国政协及所属机构开展各类对外交往活动221场，来自140个国家、11个国际和地区组织的外方人士2600余人次参与全国政协对外交流活动。全国政协领导同志6人次作为习近平总书记特别代表或习近平主席特使率代表团赴国外出席重要活动，在国内出席外事活动187人次，出访23人次。举办“进政协”相关活动7场，邀请340人次参访全国政协。扩大同国外知名智库、民间组织等交流，同28个国家67家机构建立联系。发挥全国政协中非友好小组作用，组建全国政协中国—柬埔寨友好小组。完成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换届，支持举办“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携手建设世界现代化”中国经济社会论坛、中非经社理事会圆桌会议、中欧圆桌会议，广泛宣介中国式现代化生动实践。完成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换届，支持参与世界宗教和平组织、亚洲宗教和平会议有关活动。

（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

我们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委员和机关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制定全国政协党的建设工作规划（2024—2027年）、全国政协党组关于健全政协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的实施意见。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改进会风文风，改进调研作风，着力精文简会，纠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进制度立改废，全年制定修订全国政协及办公厅工作制度61项，清理有关规范性文件84件，废止、宣布失效30件，推动各项制度执行到位。全国政协党组对有关专门委员会分党组开展专项巡视，机关党组对8家局级单位党组织开展巡视。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的重要要求，加强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两支队伍”建设，着力提高思想认识水平和履职本领。加强委员监督管理，制定关于政协委员违反政协章程的处理工作规定，依照政协章程撤销15人全国政协委员资格。全国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到地方调研期间看望住当地全国政协委员335人次。压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深化政治机关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一年来取得的工作成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这也是各方面大力支持和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对此，我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是政协协商工作制度机制不够健全，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不尽完善，团结联谊平台和载体覆盖面不足，协商式监督措施不够到位，界别特色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等。这些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改进。

### 二、2025年主要任务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人民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牢牢把握团结奋斗的时代主题，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职尽责，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履职能力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坚持中国共产党对人民政协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中国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我们要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对人民政协的领导是全面的、具体的，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坚定必胜信心，汇聚奋进力量，推动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政协工作迈上新台阶，为中国式现代化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王沪宁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